

中国连锁经营协会函

中连协函[2018]36号

关于邀请加入中国连锁经营协会金牌店长俱乐部的函

CCFA 金牌店长，您好：

自 2006 年中国连锁经营协会（CCFA）推出金牌店长评选活动以来，已有 1815 名零售门店店长获金牌店长荣誉称号。为持续加强对历届金牌店长的服务，协会陆续开展了以金牌店长为核心对象的系列培训班、区域座谈会、论坛，以及金牌店长门店经营状况年度调查与报告发布等专业活动。

2018 年，为进一步强化加强对历届金牌店长的动态跟踪与服务，协会成立了“CCFA 金牌店长俱乐部”（简称俱乐部），旨在为连锁零售行业优秀金牌店长提供一个更加务实、紧密联系的整合资源、扩充人脉、增进学习交流的平台。

现诚邀您加入俱乐部。作为俱乐部成员，需遵守俱乐部《工作条例》（见附件 2），积极支持并参加俱乐部组织的各项活动，出席每年一次的俱乐部年度工作会议。如您同意加入俱乐部，请填写《中国连锁经营协会金牌店长俱乐部申请表》（见附件 1）后，于 8 月 31 日前发送至协会联系人邮箱。

联系人：邱阳 电话：010-68784912、13263884912

邮箱：qy.ccfa@163.com

附件：

1. 中国连锁经营协会金牌店长俱乐部申请表
2. 中国连锁经营协会金牌店长俱乐部工作条例（讨论稿）



附件 1:

中国连锁经营协会金牌店长俱乐部申请表

姓 名		职 务		手 机	
微 信			电子邮箱		
企业名称					
联系地址				邮 编	
申请人简历（附电子版照片）：					
列举在零售行业工作业绩、荣誉：					
申请声明：					
我自愿申请加入 CCFA 金牌店长俱乐部。					
申请人签字：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请在 8 月 31 日前填妥本表并以电子邮件发至：QY.CCFA@163.com,

联系人：邱阳 电话：010-68784912、13263884912

附件 2:

中国连锁经营协会金牌店长俱乐部工作条例（讨论稿）

第一章 宗旨

第一条 本组织名称为“中国连锁经营协会(CCFA)金牌店长俱乐部”，简称 CCFA 金牌店长俱乐部。

第二条 本组织是中国连锁经营协会(简称协会)的组成部分，须遵守《中国连锁经营协会章程》，接受协会理事会领导，并在协会秘书处的统一协调下开展工作。

第三条 本组织宗旨：提升行业店长培养质量，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第二章 组织方式

第四条 CCFA 金牌店长俱乐部采取会员制组织方式，即历年（自 2006 年起）由协会评审当选的金牌店长经企业总部或本人同意后方可自愿申请加入本俱乐部。加入俱乐部不收取任何费用。

第五条 CCFA 金牌店长俱乐部的日常工作由协会行业人才发展部负责并开展相应活动。

第六条 俱乐部主要服务内容包括定期或不定期组织金牌店长座谈、沙龙、专业培训、论坛、访学及考察等多方面活动。

第三章 会员

第七条 申请加入 CCFA 金牌店长俱乐部的基本条件：

1. 自 2006 年起，被评为 CCFA 金牌店长的本人；
2. 愿意为行业店长培养，贡献自己和本企业的力量；
3. 支持并努力参加俱乐部组织的每次活动；
4. 参加俱乐部组织的每年一次的年度工作会议。

第八条 会员权利：

1. 具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2. 俱乐部重要或主要工作事项的审议权、表决权；
3. 对俱乐部工作的建议权和监督权；
4. 俱乐部组织活动的参与权，包括：享受俱乐部组织的企业家、资深讲师、管理顾问的培训课程等；
5. 退出自由。

第九条 会员义务：

1. 遵守《中国连锁经营协会章程》和本工作条例以及行业道德规范，维护本俱乐部组织的合法权益和声誉；
2. 按照会员基本条件支持并参加本俱乐部组织的年度工作会议和主要活动。

第四章 组织机构

第十条 管理机制、任期及选举

1. 俱乐部设部长 1 名，副部长 4 名，总干事 1 名；

2. 部长由副部长竞选并投票选举产生；副部长由会员竞选并投票产生。部长任期 1 年，可连选连任；副部长任期 5 年，期满换届；
3. 总干事由协会秘书处委派工作人员担任，任期 5 年；
4. 部长、副部长届中离任或调整，应在当年年会进行增补；
5. 总干事届中调整，由协会秘书处提出并聘任，在当年年会上公布；
6. 俱乐部每年召开一次年度工作会议，部长、副部长连续两次不参加的，视为自动辞职，由俱乐部年度工作会适时增补。

第十一条 管理层职责、工作任务及执行

1. 部长、副部长、总干事的职责及年度工作任务由年度工作会研究确认；
2. 俱乐部管理层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实行年度工作会报告制度。

第五章 条例修改

第十二条 本工作条例修改由会员提出意见或建议，相同或近似意见不少于 5 人/条时可形成议案，提交俱乐部全体会议审议，表决通过后生效。

第六章 终止程序

第十三条 本俱乐部完成宗旨或自行解散或由于分立、合并等原因需要撤销的，由协会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提出终止动议。

第十四条 本俱乐部终止动议须经协会理事会表决通过后方可终止。终止决议向全体会员通报。

第七章 附则

第十五条 本工作条例经 2018 年*月**日协会*****全体会讨论并表决通过。

第十六条 本工作条例自通过之日起施行，由协会行业人才发展部负责解释。